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說明書。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閱覽NetEase, Inc.（「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20年6月2日的香港招股說明書（「招股說明書」），以獲得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非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其組成部分。除非已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以不時經修訂者為準）（「《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公開發售我們的任何證券，均須以刊發可從我們獲得的招股說明書的方式進行。該招股說明書將載有有關我們及我們的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我們正根據我們於2020年5月29日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的F-3ASR表格的儲架註冊登記聲明在美國進行本公告所描述的證券的公開發售。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全球發售而言，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關聯方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及之後一段有限期間內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應達至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關聯方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關聯方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2020年7月5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致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派付**第一季度股利**

第一季度股利將以美元支付。如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所有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發售股份並成功獲分配發售股份的投資者將有權獲得第一季度股利，而不論其是否於緊隨上市日期開始交易後於香港聯交所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相應獲分配的發售股份，除非該等投資者(i)於記錄日期或之前進行任何非交易所買賣並將股份的所有權轉讓予第三方，或(ii)自中央結算系統提取該等股份的實物股票，其後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之前通過向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及相關股票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他們的相關股份，以將有關所有權轉讓予第三方。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如選擇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及以自身名義獲發實物股票，如他們於記錄日期(即**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之前通過向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及相關股票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他們的相關股份，以將有關所有權轉讓予第三方，則將**不會**有權獲得第一季度股利。任何其後自該等實物股票持有人購買相關發售股份，並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向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及相關股票的買家，將會有權獲得第一季度股利。

於交易開始後於香港聯交所購買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將**不會**獲得第一季度股利。

倘出現不可預見原因(包括但不限於惡劣天氣、極端情況或屬不可抗力性質的其他事件，統稱「不可預見原因」)導致上市日期延遲至記錄日期之後(但不遲於**2020年6月18日**)的日期(「延遲」)，而該延遲乃完全是由於不可預見原因所致，則本公司承諾向全球發售投資者支付相等於第一季度股利(按投資者於全球發售所獲分配的發售股份相應數目計算)的金額(前提是該名投資者在假設並無發生延遲的情況下將有權獲得第一季度股利)。

於定價日前，有意參與全球發售的投資者如選擇參考我們的美國存託股在香港公開發售期間的價格，則務請注意，有關交易價格將為連同股利價格。我們的股份於上市日期在香港聯交所開始交易後，我們的股份將以除息後價格交易，可能無法與我們的美國存託股在香港公開發售期間、於定價日及於緊接上市日期前一日的價格(均為連同股利價格)相比。相關差異是(或至少部分程度上是)由對於第一季度股利的不同權利導致。然而，投資者不應將相關差異理解為全球發售所發售股份價格的折讓。

此外，派付第一季度股利可能會影響股份的價值以及我們的美國存託股及股份分別在美國及香港市場的交易價格。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以下為第一季度股利的關鍵日期概述，以供投資者參考：

除息日	: 上市日期(2020年6月11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不適用
記錄日期	: 2020年6月12日
股份過戶文件送達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 2020年6月12日(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
派付日期	: 2020年6月23日

就第一季度股利安排及在僅屬全球發售範圍的目的而言，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NetEase,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999)

公佈發售價

我們欣然宣佈，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價（「發售價」）均已確定為每股股份123.00港元。本公司參照美國存託股於2020年6月4日（定價日前的最後交易日）在納斯達克的收市價等因素釐定發售價。待香港聯交所批准後，股份預期將於2020年6月11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以股份代號「9999」開始交易。股份於上市日期在香港聯交所開始交易後，股份將以除息後價格交易。

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所得募集資金總額（扣除承銷費及發售開支前）預計約為21,092.0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被行使）。此外，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其自身並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2020年7月5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我們根據國際發售按國際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5,722,000股額外發售股份（即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

我們計劃將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用於全球化戰略及機遇、推動我們對創新的不斷追求及用於一般企業用途。

我們將於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或之前就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NetEase, Inc.
丁磊
董事

香港，2020年6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丁磊先生；以及獨立董事鄭玉芬女士、李廷斌先生、唐子期先生、馮倫先生、梁民傑先生及董瑞豹先生。